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3-079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0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12月13日在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58号6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名。会议由董事长陈德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为满足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20亿元的中期票据，最终发行规模将以公司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取得的注册通知书载明的额度为准。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增加与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和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30,000万元，关联交易内容为向关联方提供快递、物流仓储及劳务服务。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增加2023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以及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根据日常经营需要，预计2024年度公司与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杭州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浙江纬韬物流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淘天供应链有限公司以及Alibaba Group Holding Limited（阿里巴巴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产生日常关联交易529,000万元，关联交易内容包括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服务，提供快递、物流仓储及劳务服务。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增加2023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以及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浙江菜鸟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为了满足公司下属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在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预计2024年度担保总额不超过238,000万元，本次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年度审议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广泛征询意见及认真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陈德军先生、王文彬先生、韩永彦先生、路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6、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广泛征询意见及认真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杨芳女士、郝振江先生、李路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已审议并通过该议案。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8）。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须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

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监管规则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77）。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监管规则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监管规则的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则》。

1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规则》。

1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规则》。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规则》。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制度》。

16、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公司拟于2023年12月29日（周五）15时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本次股东大会通知的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78）。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3、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4、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3-080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2月10日以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12月13日在上海市青浦区重达路58号6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顾利娟女士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总额不超过（含）人民币20亿元的中期票据，有利于进一步拓宽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增加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增加2023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以及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并依据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增加2023年度关联交易预计以及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决策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7）。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回避票0票。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提名金建云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六届监事会。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任期三年，自公司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12月14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3-072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声明人郝振江作为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为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本人已经通过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提名人与本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四、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五、本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四、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五、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候选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一、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二、本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三、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四、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五、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六、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七、本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八、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九、本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一、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二、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候选人郑重承诺：

一、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及提供的相关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该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三、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立即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四、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如任职期间因本人辞职导致独立董事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定或欠缺会计专业人士的，本人将持续履行职责，不以辞职为由拒绝履职。

候选人（签署）：郝振江
2023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3-073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声明人李路作为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为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本人已经通过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提名人与本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四、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五、本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四、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五、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候选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一、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二、本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三、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四、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五、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六、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七、本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八、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九、本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一、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二、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候选人郑重承诺：

一、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及提供的相关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该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三、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立即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四、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如任职期间因本人辞职导致独立董事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定或欠缺会计专业人士的，本人将持续履行职责，不以辞职为由拒绝履职。

候选人（签署）：李路
2023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3-071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与承诺

声明人杨芳作为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充分了解并同意由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为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现公开声明和保证，本人与该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本人独立性的关系，且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本人已经通过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提名人与本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本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本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四、本人符合该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五、本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六、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七、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八、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九、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一、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二、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三、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四、本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五、本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候选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 是 □ 否 □ 不适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七、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该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八、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该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九、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该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本人及本人直系亲属不在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一、本人不是为该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二、本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三、本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四、本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五、本人不是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六、本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七、本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八、本人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九、本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本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撤换，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一、包括该公司在内，本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二、本人在该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候选人郑重承诺：

一、本人完全清楚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上述声明及提供的相关材料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人在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确保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作出独立判断，不受该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

三、本人担任该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立即辞去该公司独立董事职务。

四、本人授权该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及其他有关本人的信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人行为，由本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如任职期间因本人辞职导致独立董事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定或欠缺会计专业人士的，本人将持续履行职责，不以辞职为由拒绝履职。

候选人（签署）：杨芳
2023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3-075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提名人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郝振江为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六 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经通过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四、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五、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 是 □ 否 √ 不 适 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九、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提名人郑重承诺：

一、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签署/盖章）：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3-076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提名人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李路为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经通过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四、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五、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 是 □ 否□不 适 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九、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提名人郑重承诺：

一、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签署/盖章）：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3-074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与承诺

提名人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现就提名杨芳为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发表公开声明。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作为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参见该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有无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等情况后作出的，本提名人认为被提名人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要求，具体声明并承诺如下事项：

一、被提名人已经通过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提名人与被提名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或者其他可能影响独立履职情形的密切关系。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被提名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等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被提名人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四、被提名人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任职条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五、被提名人已经参加培训并取得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如有）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六、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七、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关于规范中管干部辞去公职或者退（离）休后担任上市公司、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独立监事的通知》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八、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进一步规范党政领导干部在企业兼职（任职）问题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九、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共中央纪委、教育部、监察部《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反腐倡廉建设的意见》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人民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一、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中国证监会《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二、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银行业金融机构董事（理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保险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管理规定》《保险机构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四、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不会违反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对于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相关规定。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五、被提名人具备上市公司运作相关的基本知识，熟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具有五年以上法律、经济、管理、会计、财务或者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六、以会计专业人士被提名的，被提名人至少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专业的高级职称、副教授或以上职称、博士学位，或具有经济管理方面高级职称且在会计、审计或者财务管理等专业岗位有5年以上全职工作经验。
√ 是 □ 否□不 适 用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七、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八、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是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1%以上的股东，也不是上市公司前十名股东中自然人股东。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十九、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以上的股东任职，也不在上市公司前五名股东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被提名人及其直系亲属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一、被提名人不是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的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服务的中介机构的项目组全体人员、各级复核人员、在报告上签字的人员、合伙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主要负责人。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二、被提名人与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各自的附属企业不存在重大业务往来，也不在有重大业务往来的单位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职。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三、被提名人在最近十二个月内不具有第十七项至第二十二项所列任一种情形。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四、被提名人不是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五、被提名人不是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且期限尚未届满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六、被提名人不是最近三十六个月内因证券期货犯罪，受到司法机关刑事处罚或者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七、被提名人不是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八、被提名人最近三十六个月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二十九、被提名人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被提名人不是过往任职独立董事期间因连续两次未能亲自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被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予以解除职务，未满十二个月的人员。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一、包括本次提名的公司在内，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的境内上市公司数量不超过三家。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三十二、被提名人在公司连续担任独立董事未超过六年。
√ 是 □ 否
如否，请详细说明：______

提名人郑重承诺：

一、本提名人保证上述声明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否则，本提名人愿意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或纪律处分。

二、本提名人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将本声明的内容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专区录入、报送给深圳证券交易所或对外公告，董事会秘书的上述行为视同为本提名人行为，由本提名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被提名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如出现不符合独立性要求及独立董事任职资格情形的，本提名人将及时向公司董事会报告并督促被提名人立即辞去独立董事职务。

提名人（签署/盖章）：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002468 证券简称：申通快递 公告编号：2023-067

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被担保方重庆瑞重快递有限公司、长沙申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南宁申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常熟得泽物流有限公司、陕西瑞银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湖北申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四川瑞银申通快递有限公司为申通快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其资产负债率超过70%，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了满足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资金需要，公司（含控股子公司）拟在下属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日常经营需要时为其提供担保，预计2024年度担保总额不超过238,000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超过15,0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不超过223,000万元。公司（含控股子公司）遵循审慎经营原则，开展授信及对外担保时，有相应明确的授权体系及制度流程支撑。本次对外担保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年度审议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

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上述对外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或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的法律文件。

公司2024年度具体担保情况预计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公司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重庆瑞重快递有限公司	100%	75.11%	42,000	5.14%	否
	长沙申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	74.99%	50,000	6.12%	否
	南宁申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0%	79.23%	30,000	3.67%	否
	常熟得泽物流有限公司	100%	73.45%	36,000	4.41%	否
	陕西瑞银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100%	79.21%	14,000	1.71%	否
	湖北申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	84.58%	24,000	2.94%	否
	泰州得泽物流有限公司	100%	52.66%	15,000	1.84%	否
	四川瑞银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100%	104.31%	27,000	3.31%	否
合计		-	-	238,000	29.13%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重庆瑞重快递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8年10月26日

（2）注册地点：重庆市巴南区界石镇端华路135号2号楼、3号楼

（3）法定代表人：陈德明

（4）注册资本：130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国内快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仓储服务（不含化学危险品）；计算机信息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商务信息咨询；销售：纸制品、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房屋租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情况：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468,858,419.81	339,626,282.83	129,232,136.98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509,622,299.53	382,752,478.48	126,869,821.05

经营情况：

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2年度（经审计）	40,819,754.38	-2,761,167.37	-2,144,451.80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35,670,461.87	-3,146,421.28	-2,362,315.93

（8）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截至本公告日，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长沙申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0年5月22日

（2）注册地点：长沙市雨花区东山街道侯照社区筹建委员会办公楼一楼119房

（3）法定代表人：郑杭懿

（4）注册资本：18100万人民币

（5）主营业务：供应链管理与服务；信息科技技术服务；软件开发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房屋租赁；物业管理；道路货物运输代理；汽车租赁；仓储管理服务；仓储咨询服务；物流仓储平台运营；电子商务平台的开发建设；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软件技术转让；信息科技技术的开发；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互联网信息技术咨询、科技技术咨询、科技技术服务、科技技术开发、科技技术转让；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科技技术咨询；机器人技术咨询；电子技术咨询；信息科技技术转让；智能化技术转让；软件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咨询；物联网技术咨询；智能技术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业信息咨询；科技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情况：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505,150,534.99	365,136,274.71	140,014,260.28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659,113,125.28	494,252,470.06	164,860,655.22

经营情况：

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2年度（经审计）	0	-4,172,153.86	-5,625,550.32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9,174.32	-6,153,730.06	-6,153,605.07

（8）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截至本公告日，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南宁申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0年9月27日

（2）注册地点：南宁市兴宁区五塘镇兴区路5号中国智能骨干网申通南宁智慧物流产业园

（3）法定代表人：陈德明

（4）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汽车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装卸搬运；电子产品销售；纸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情况：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355,131,008.06	261,277,597.87	93,853,410.19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413,930,728.60	327,953,021.62	85,977,706.98

经营情况：

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2年度（经审计）	569.33	-5,885,492.18	-4,414,119.14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10,924,933.15	-10,500,937.63	-7,875,703.21

（8）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截至本公告日，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常熟得泽物流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21年1月13 日

（2）注册地点：常熟市东南街道黄浦江路101号

（3）法定代表人：陈德明

（4）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纸制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情况：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21,895,274.31	124,264,942.06	97,630,332.25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362,544,013.07	266,284,494.06	96,259,519.01

经营情况：

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2年度（经审计）	0	-3,158,986.11	-2,369,356.18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0	-1,827,866.40	-1,370,813.24

（8）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截至本公告日，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陕西瑞银申通快递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4年12月19 日

（2）注册地点：陕西省西咸新区空港新城正平大街126号

（3）法定代表人：汪小黑

（4）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5）主营业务：一般项目：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机械设备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快递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6）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7）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负债情况：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35,090,116.12	146,951,675.52	88,138,440.60
2023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436,393,952.29	345,650,126.73	90,743,825.56

经营情况：

年度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净利润
2022年度（经审计）	111,477,613.28	1,094,472.83	-7,677,115.55
2023年1-9月（未经审计）	118,789,971.16	3,473,846.64	2,605,384.96

（8）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截至本公告日，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六）湖北申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2年1月13 日

（2）注册地点：孝感市临空经济区凌云大道特1号

（3）法定代表人：鲁方义

（4）注册资本：10500万人民币

（5）主营业务：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物业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快递服务，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6）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申通快递有限公司持有100%股权

（下转B100版）